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

项 目 名 称： 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新建项目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

编制日期：2016 年 5 月

江苏省环保厅制

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编制说明

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。

1. 项目名称——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，应不超过 30 个字（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）。

2. 建设地点——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，公路、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。

3. 行业类别——按国标填写。

4. 总投资——指项目投资总额。

5.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——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、学校、医院、保护文物、风景名胜区、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，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、性质、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。

6. 结论与建议 ——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、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，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，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，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。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。

7. 预审意见——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，无主管部门项目，可不填。

8. 审批意见——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。

一、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新建项目				
建设单位	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万华林		联系人	陆红萍	
通讯地址	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				
联系电话	18936150913	传真	——	邮政编码	215431
建设地点	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				
立项审批部门	太仓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		批准文号	太卫医设准字[2016]001 号	
建设性质	新建 ☒ 改扩建 新建		行业类别及代码	Q8330 门诊部	
建筑面积(平方米)	280		绿化面积(平方米)	依托现有	
总投资(万人民币)	50	其中:环保投资(万人民币)	0.5	环保投资占总投资	1%
评价经费(万元)	——	预期投产日期	2016 年 6 月		

原辅材料（包括名称、用量）及主要设施规格、数量（包括锅炉、发电机等）

项目所用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

表 1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

类别	名称	规格	年耗量	来源及运输
原辅料	酒精	500ml/瓶	5 瓶	国内车运
	针灸针	/	500 根	国内车运
	棉签	100 根/袋	10 袋	国内车运
	各类药材	散装	490 斤	国内车运

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:

表 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

名称	理化特性	燃烧爆炸性	毒性毒理
乙醇	无色液体，有酒香。与水混溶，可混溶于醚、氯仿、甘油等多数有机溶剂。分子量 46.07，沸点：78.3℃。	闪点：13℃	LD ₅₀ :9000mg/kg（大鼠经口）

项目主要设施及设备见表 3

表 3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

类型	设备名称	规格（型号）	数量
生产设备	诊断床	/	3 张
	血压机	/	3 台

表 4 水及能源消耗量

名称	消耗量	名称	消耗量
水（吨/年）	504	燃油	—
电（千瓦时/年）	1000	燃气（标立方米/年）	—
燃煤（吨/年）	—	其他	—

废水（生产废水□、生活废水☑）排水量及排放去向

生产废水：

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。

公辅废水：

项目无公辅废水产生和排放。

生活污水：

本项目员工 10 人，根据《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》，取苏南及沿江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180L/（人·日），耗水量为 3.6t/d（约 504t/a），污水产生量按 90%计算，年产生量为 453.6 t/a。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，接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，污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、SS、NH₃-N、TP 等，最后排入新浏河。

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

无

工程内容及规模：（不够时可附另页）

项目名称：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新建项目

建设单位：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

建设地点：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

诊疗科目：中医科（内科、针灸、康复）

建设性质：新建

建筑面积：280 平方米

总 投 资：50 万元人民币。

工时及定员：项目员工 10 人，一天一班 8 小时，年工作 360 天，内部不设食堂和宿舍。预计就诊人数约 10 人/天。

项目租用古镇现有商铺，建筑总面积 280 平方米。项目位于古镇区内，周边多以居民小区及商铺为主。项目东侧、南侧均为古镇民宅；北侧为云娜酒店；西侧为中心北街。具体见附图 2。

选址与规划情况：与规划的相符性：本项目地址位于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，本项目符合当地用地规划要求。根据太仓市卫生局医疗机构批准书（太卫医设准字[2016]001 号），同意在该处开设中医门诊部，符合相关医疗机构选址要求。

产业政策相符情况：本项目为中医门诊部，不属于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13 年修订本）中所列的“限制类”及“禁止类”项目，不在《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12 年本）中所列的“鼓励类”、“限制类”及“淘汰类”项目之内；不在《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》（苏府[2007]129 号）中所列的“鼓励类”、“禁止类”、“限制类”和“淘汰类”项目之内；并且不违背《限制用地项目目录》（2012）和《禁止用地项目目录》（2012）中的要求。同时项目无医疗废水产生，符合《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》（2012 年修订）中相关规定。因此，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规定。

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5：

表 5 公用及辅助工程

类别	建设名称		设计能力	备注
主体工程	医疗室		每天接诊 10 人次	租用商铺
公用工程	给水	生活用水	504t/a	由自来水管网供应
	排水	生活污水	453.6t/a	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
	供电		1000KWh/a	依托现有电网
	办公室		\	用于办公
环保工程	废水处理		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，尾水达标排放入新浏河。	
	废气		\	
	噪声治理		\	
	垃圾		垃圾桶若干	

环保项目总投资为 0.5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%，详见表 6。

表 6 环保项目投资一览表

污染源	环保设施名称	投资(万元)	处理能力	处理效果
固废	垃圾桶	0.5	—	—
合计		0.5	—	—

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

本项目为新建项目，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。

二、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

自然环境简况（地形、地貌、地质、气候、气象、水文、植被、生物多样性等）：

1、项目选址及周边环境

太仓市位于东经121°12′、北纬31°39′。距上海50 公里，距苏州75 公里，顺江而下 水上距吴淞口约20 海里，溯江而上至张家港约67 海里，距南通约44 海里；内河经苏浏线至苏州78 公里。太仓市濒临长江，接轨上海，呼应苏州，接壤常熟，具有沿江沿沪、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。水陆空交通便捷：陆路邻沪嘉浏、苏嘉杭、苏昆太、沿江等高速公路入口，接 204、312 国道、锡太、沪太一级公路，太海汽渡贯通长江南北；航空距上海虹桥机场 60 分钟路程，浦东机场90 分钟路程；水运经长江达国内各口岸，依太仓港连接国际航运。

项目位于太仓经济开发区宣公路南侧、发达路西侧，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。

2、自然环境状况

（1）地形地貌

项目所在地属江苏省地层南区，地层发育齐全，基底未出露，中侏罗纪岩浆开始活动，喷出物盖在老地层上和侵入各系岩层中，第四纪全新统(QH)现代沉积，遍及全区。泥盆纪有少量分布为紫红色砂砾岩、石英砾岩、石英岩，向上渐变为砂岩与黑色页岩的交替层，顶部砂质页岩含优质陶土层。

项目地区位于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，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。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，基底构造相对稳定。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，差异不大，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。项目所在地为广阔的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，地势低平，高程 2.5-2.8 米（以黄海基面计，下同），沿江有长江大堤，堤顶高程6.3-7.0 米。江面开阔，边滩宽300-1100 米，

10 米等深线距岸堤1000-1400 米。该地区的地层状况为：

（1）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，厚度0.6 米-1.8 米左右。

（2）第二层为亚粘土，色灰黄或灰褐，湿度饱和，0.3-1.1 米厚。

（3）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，呈青灰色，湿度饱和，密度高，厚度为0.5 米—1.9 米，地耐力为100-120KPa。

（4）第四层为轻亚粘土，呈浅黄，厚度在0.4 米-0.8 米，地耐力为80-100Kpa。

(5) 第五层为粘土，少量粉砂，呈灰黄色或青色，湿度高，稍密，厚度为 1.1km 左右，地耐力约为120-140kPa。

(2) 气象特征

项目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，年均无霜期 232 天；年平均降水量 1064.8 毫米，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.7 天；年平均气温 15.3℃，极端最高气温 37.9℃，极端最低温度—11.5℃，年平均相对湿度 81%，处于东南季风区域，全年盛行东南风，风向频率为 12%，最少西南风，风向频率 3%，年均风速 3.4 米/秒，实测最大风速 29 米/秒。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，全年日照 2019.3 小时。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8。

(3) 水文

太仓市濒临长江，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，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，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。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，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，每天二涨二落。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：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，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，高、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，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、8 月次之、7 月居第 3 位。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，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：

平均涨潮流速：0.55m/s，平均落潮流速：0.98m/s；

涨潮最大流速：3.12m/s，涨潮最小流速：0.12m/s；

落潮最大流速：2.78m/s，落潮最小流速：0.62m/s。

表 7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

编号	项目		数值及单位
1	气温	年平均气温	15.3℃
		极端最高温度	37.9℃
		极端最低温度	-11.5℃
2	风速	年平均风速	3.7m/s
3	气压	年平均大气压	101.5kPa
4	空气湿度	年平均相对湿度	81%
		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	85%
		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	76%
5	降雨量	年平均降水量	1064.8mm
		日最大降水量	229.6mm (1960.8.4)
		月最大降水量	429.5mm (1980.8)

6	积雪、冻土深度	最大积雪深度	150
		冻土深度	200mm
7	风向和频率	年盛行风向和频率	E 15.1%
		春季盛行风向和频率	SE 17.9
		夏季盛行风向和频率	E 27.0%
		秋季盛行风向和频率	E 18.1%
		冬季盛行风向和频率	NW 13.9%

本项目位于太仓经济开发区宣公路南侧、发达路西侧。璜泾镇地处太仓市最北端，濒临长江，地面高程大多在4.1m~5.4m，平均4.8m，现状水面率 10.11%，属沿江平原区，地势相对平坦，总体呈北高南低、西高东低格局。

（4）植被与生物多样性

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，由于农业历史悠久，天然植被很少，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。

种植业以粮（麦子、水稻）、油、棉等作物为主，还有蔬菜等。畜牧业以养猪、牛、羊、鸡、鸭为主；此外，宅前屋后和道路、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，林业以乔木、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，本地区无原始森林。

社会环境简况（社会经济结构、教育、文化、文物保护等）：

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，长江口南支河段的南岸，东南紧邻上海，西为发达的苏、锡、常地区，东北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，地处长江入海口的咽喉。经国家批准，1996年10月22日太仓港作为一类国家口岸正式对外籍船舶开放，从此，太仓打开了对外开放的水上“大门”。

太仓沿江岸线共有38.8公里，其中深水岸线22公里，从太仓港区到长江口内，航道水深在10米以上，深水线离岸约1.5公里，能满足5万吨级船舶回转水域要求。江苏省自南京以下尚未开发的长江岸线几乎一半在太仓，它是江苏省离长江口最近邻上海的一个重要口岸。

太仓是江苏省经济较为发达的县（市）之一。改革开放以来，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发展势头，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，经济实力连续过年位居全国百强县（市）前列。农业以粮棉油为主，高产高效，多种经营品种繁多；全是粮经作物比例调整到4.5: 5.5，养殖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提高到46%。工业以轻纺为主体，纺织、轻工、机械、电子、化工、建材、食品等门类齐全。

江苏省太仓经济开发区创办于1991年，1993年11月被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。开发区坚持科学规划，合理布局，严格按照建设新城区的目标和“高起点、高标准、高投入”的要求建设区域环境，已先后投入近40亿元建设资金，用于道路交通、能源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基本实现了区内的“七通一平”建设。宽阔整洁的开发大道连通四方，沿江高速公路和苏昆太高速公路贯穿开发区东西南北，区内企业只需5分钟便能进入四通八达的苏南高速公路网，40分钟即可达上海虹桥机场，20分钟便可到太仓港航运中心。

区内供电、供水、供热、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齐全，已接通来自华东电网的上海、江苏和本市电厂的五路电源，电力资源充沛，为进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建设发展条件。同时，区内具备了健全的管理服务功能，海关、国检、工商、税务等服务机构一应俱全，行政审批中心和开发区的一站式、一体化服务便捷高效。酒店、商铺、物流、仓储、学校、医院等社会服务设施全部到位。城市绿化覆盖率已达41%，气候宜人，社会和谐，高档别墅区、花园式住宅区、新型商业网点和绿化风光带形成规模，人文、人居环境优良。新建项目东南侧500米处为天妃宫，属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。

三、环境质量状况

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（环境空气、地面水、地下水、声环境、辐射环境、生态环境等）

（1）新建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

① 空气环境质量

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2013 年 6 月 1 日—30 日的监测数据表明，建设项目所在地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日均浓度范围分别为： NO_2 0.015～0.045 mg/m^3 、 SO_2 0.013～0.039 mg/m^3 、 PM_{10} 0.046～0.067 mg/m^3 。三项指标均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—2012）中二级标准，符合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。

②水环境质量

根据《江苏省地表水（环境）功能区划》，本项目所在地新浏河水质监测指标应满足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—2002）IV类标准要求。监测数据引用（2015）力维（环）字 356 号据《杰弗朗（江苏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》地表水数据。监测时间为2015年3月11日至3月13日连续监测3天，新浏河主要污染物监测结果见表8。

表8 新浏河主要污染物年平均监测结果 单位：mg/L

监测断面	项目	pH	COD	SS	氨氮	TP
W1：浏河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	最大值 mg/L	7.44	28.5	11	1.11	0.19
	最小值 mg/L	6.63	25.9	9	1.04	0.18
	最大超标倍速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W2：浏河污水处理厂排口	最大值 mg/L	7.61	27.2	13	1.41	0.16
	最小值 mg/L	6.53	26.5	5	1.07	0.15
	最大超标倍速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W3：浏河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000m	最大值 mg/L	7.38	28.8	8	1.89	0.17
	最小值 mg/L	6.64	27.5	12	1.42	0.16
	最大超标倍速	——	——	——	0.26	——

由上可见，本项目在新浏河 2 个监测断面 pH、COD、总磷、SS 浓度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中的IV类标准；氨氮最大超标倍数为 0.26，分析原因主要为上游来水造成以及江边零散居民生活污水未接管。

③声环境质量

评价期间对拟建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。监测时间：2016 年 4 月 26 日

昼间、夜间各一次；监测点位：厂界外 1 米。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。

表 9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

时间	N1（东侧）	N2（南侧）	N3（西侧）	N4（北侧）	标准
昼间（LeqdB[A]）	52.1	53.9	54.6	55.4	60
夜间（LeqdB[A]）	46.1	44.9	45.4	46.6	50

监测结果表明：项目地声环境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192-2008）2 类标准。

（2）周边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

新建项目所在地大气、水、声环境均达到相应功能区要求，环境质量状况良好。

主要环境保护目标（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）：

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10。

表 1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

环境要素	环境保护对象名称	方位	距离（m）	规模	环境功能
大气环境	浏河古镇	\	\	2000 人	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 (GB3095-2012) 中的二级标准
	浏西一村	S	370	1800 人	
	康庄小区	SW	220	1500 人	
	明德初中	SE	300	3000 人	
	天妃宫	SE	500	\	
	闸北新村	E	220	2200 人	
	瑞安御景苑	NE	300	1800 人	
	天熙公寓	W	250	1500 人	
水环境	新浏河	SE	1000	小型	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 (GB3838-2002) IV 类标准
声环境	浏河古镇	\	\	2000 人	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 (GB3096-2008) 中的 2 类标准
	浏西一村	S	370	1800 人	
	康庄小区	SW	220	1500 人	
	明德初中	SE	300	3000 人	
	天妃宫	SE	500	\	
	闸北新村	E	220	2200 人	
	瑞安御景苑	NE	300	1800 人	
	天熙公寓	W	250	1500 人	

四、评价适用标准

环境
质量
标准

(1)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

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

污染物名称	取值时间	浓度限值 (mg/Nm³)	依据
SO ₂	年平均	0.06	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 (GB3095-2012) 的二级标准。
	24 小时平均	0.15	
	1 小时平均	0.50	
PM ₁₀	年平均	0.07	
	24 小时平均	0.15	
NO ₂	年平均	0.04	
	24 小时平均	0.08	
	1 小时平均	0.20	
TSP	年平均	0.20	
	24 小时平均	0.30	

(2)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

按《江苏省地表水（环境）功能区划》，新浏河执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Ⅳ类标准。水质标准见表 12。

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

单位：mg/L（除 pH 值外）

河流	类别	pH	DO	COD	BOD ₅	氨氮
新浏河	Ⅳ	6~9	≥3	≤30	≤6	≤1.5

(3) 声环境质量标准

新建项目厂界周围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见表 13。

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

类别	昼间 (dB (A))	夜间 (dB (A))	标准来源
2	60	50	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 中的 2 类标准

(4) 废水排放标准

新建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排放标准见表 14。

表 14 废水排放标准 (单位: mg/l, pH 除外)

项目	浓度限值	标准来源
pH	6-9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 表 4 三级标准
COD	500	
SS	400	
氨氮	45	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CJ343-2010)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要求
总磷 (以 P 计)	8	

根据相关要求,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执行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32/1072-2007) 标准相关规定,具体见表 15。

表 15 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 (单位: mg/L, pH 除外)

序号	污染物名称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	污染物名称
1	COD	50	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32/1072-2007)表 1 标准
2	氨氮	5 (8) *	
3	总磷	0.5	
4	SS	10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—2002) 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

注: *括号外数值水温>12℃时的控制指标,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≤12℃时的控制指标。

(5)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

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产生。

(6) 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

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 类标准。

表 16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

类别	厂界	昼间 (dB (A))	夜间 (dB (A))	标准来源
2	厂界四周	60	50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》(GB12348-2008)

总量控制指标

总量控制因子

按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，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水污染控制因子和大气污染控制因子。

水污染控制因子：COD、SS、NH₃-N、TP。其中 COD、NH₃-N 为总量控制因子；SS、TP 为考核因子。

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

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7。

表 1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

单位：t/a

污染物名称		产生量	削减量	排放量	建议申请量
废水	排水量（m³/a）	453.6	0	453.6	453.6
	COD	0.182	0	0.182	0.182
	SS	0.136	0	0.136	0.136
	氨氮	0.09	0	0.09	0.09
	TP	0.0023	0	0.0023	0.0023
生活垃圾		2.8	2.8	0	0
医疗废物		0.05	0.05	0	0

总量平衡途径

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，由环卫部门清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废水污染物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。水污染物排放考核总量为 COD≤0.182t/a、SS≤0.136t/a、NH₃-H≤0.009t/a、TP≤0.0023t/a。

大气污染物在太仓区域内平衡。

固体废物零排放。

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处理和处置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收集处理。固体废弃物实行零排放。

五、建设项目工程分析

工艺流程简述:

本项目为中医门诊,属于医疗服务业,无生产性工艺。内部装修改造后针对医科(内科、针灸、康复)进行服务。建设项目不设病床位,年服务人次预计 3600 人次。

在医疗活动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医疗垃圾,无其他有毒有害物质产生。此外,门诊部工作人员上班期间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。

主要污染工序

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是生活污水、噪声和固体废物等。其具体的源强分析如下：

1、废水

生产废水：

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。

生活污水：

本项目员工 10 人，根据《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》，取苏南及沿江城市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180L/（人·日），年耗水量为 504t/d，污水产生量按 90%计算，为 453.6 t/a。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，生活污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、SS、NH₃-N、TP 等。

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，产生的废污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，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。废水源强情况具体见表 18。

表 18 废污水排放汇总

种类	废水量 (m ³ /a)	污染物 名称	污染物产生量		治理 措施	污染物排放量		排放方式 与去向
			浓度 (mg/l)	产生量 (t/a)		浓度 (mg/l)	排放量(t/a)	
生活 污水	453.6	COD	400	0.182	浏河污 水处理 厂	50	0.023	新浏河
		SS	300	0.136		10	0.0045	
		NH ₃ -N	20	0.09		5	0.0023	
		TP	5	0.0023		0.5	0.00023	

项目水平衡见下图：单位 m³/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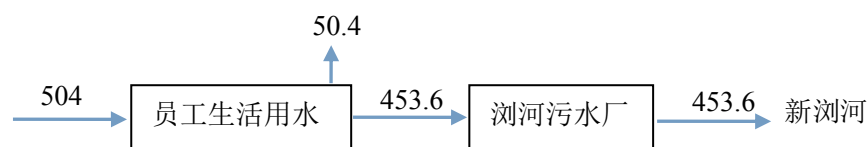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建设项目水衡图(单位 t/a)

2.废气

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营运期无高噪声设备。

4、固体废弃物

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和医疗废物。本项目员工有 10 人，生活垃圾每人每天按 1kg 计，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0kg/d，产生量为 2.8t/a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；医疗废物收集后委托处置，年产生量为 0.05t。

表 19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措施

名称	产生量 (t)	属性	含水率	危险特性	产生工序	固废编号	形态	处理方案及 接收单位
生活垃圾	2.8	一般固废	30%	\	办公	99	固体	环卫部门清运
医疗废物	0.05	危险废物	10%	感染性	医疗服务	HW01	固体	委托处置

六、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

水 污 染 物	类别	水量 t/a	污染物名称	产生浓 度mg/L	产生量 t/a	排放浓度 mg/L	排放量 t/a	排放 去向
	生活 污水	453.6	COD	400	0.182	400	0.182	接管
			SS	300	0.136	300	0.136	
			NH ₃ -N	20	0.09	20	0.09	
			TP	5	0.0023	5	0.0023	
固 体 废 物	类别	名称	产生量 t/a	处理处置量 t/a	综合利用量 t/a	外排量 t/a	备注	
	生活垃圾		2.8	2.8	0	0	环卫部门清运	
	医疗废物		0.05	0.05	0	0	委托处置	
大 气 污 染 物	类别		产生量	消减量	排放量	排放去向	备注	
	\		\	\	\	\	\	
声 污 染	设备名称			所在车间		源强 dB（A）		排放 dB（A）
	\			\		\		\
其 它	无							
主要生态影响（不够时可另附页）								
无								

七、环境影响分析

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：

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，仅需安置办公家具，简单装修等，对周边生态影响较小。

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

1、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

建设项目厂区实行“雨污分流”。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区域雨水管网。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，接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厂集中处理。

本项目员工定员 10 人，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。项目生活用水量按 180L/d·人算，年工作 280 天，则项目生活用水总量为 504t/a。排污系数取 0.9，则项目生活污水 453.6t/a。主要污染物为 COD、SS、氨氮、总磷等。

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达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 A 标准和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32/1072-2007）中表 1 的相应标准后排入新浏河，不会对项目附近的水体造成污染。

2、大气环境影响分析

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气产生。

3、噪声环境影响分析

本项目无高噪声设备。

4、固废环境影响分析

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及医疗废物。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，医疗废物收集后有资质单位处理。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。

此外，对于医疗废物，门诊部必须做到以下几点：

（1）严格执行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》、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、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》等法规，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，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、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、医疗废物专用箱内。执行《医疗废物专用包装、容器标准和警示标识规定》，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、容器，应当有明显的

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。

（2）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、设备，应当远离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，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。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、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，必须满足《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。

（3）门诊部应当使用防渗漏、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，按照本单位确定的内部医疗废物运送时间、路线，将医疗废物收集、运送至暂时贮存地点。运送工具使用后应当在医院内制定的地点及时消毒和清洁。医疗废物转运车应满足《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》（GB19217-2003）。将所有医疗废物定期运送至具有医疗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，确保危险废物的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可避免医疗废物对外界环境造成影响。

八、建设项目拟采取有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

内容 类型	排放源	污染物名称	措施	预期治理效果
水污染物	生活污水	COD	接市政污水管网	稳定达标排放
		SS		
		NH ₃ -N		
		TP		
大气污染物	\	\	\	\
电离和电磁辐射	无			
固体废物	生活垃圾	环卫部门清运		零排放
	医疗废物	委托处置		零排放
噪声	\	\		\
其他	无			
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： 通过加强运营期执行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，预计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。				

九、结论与建议

结论:

1、项目基本情况

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位于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，拟总投资为 50 万元人民币，从事中医门诊（内科、针灸、康复）活动，以上诊疗科目均不开展大输液、一级及以上级别手术。不设住院床位。项目建成后预计年诊疗人数 3600 人次。项目员工共 10 人，一天一班 8 小时，年工作 360 天。

2、项目建设与地方规划相容性

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，利用租赁商住用房进行建设，项目地块属于商住用地，符合太仓市土地利用规划。

3、产业政策相容性

经查实，本项目不属于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13 年修订本）中所列的“限制类”及“禁止类”项目，不在《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12 年本）中所列的“鼓励类”、“限制类”及“淘汰类”项目之内；不在《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》（苏府[2007]129 号）中所列的“鼓励类”、“禁止类”、“限制类”和“淘汰类”项目之内；并且不违背《限制用地项目目录》（2012）和《禁止用地项目目录》（2012）中的要求。同时项目无医疗废水产生，符合《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》（2012 年修订）中相关规定。因此，项目产品、生产工艺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规定。

4、清洁生产、循环经济思想

本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，属于清洁能源；本项目医疗过程中不产生医疗废水，无废气产生，不适用高噪声设备，不会产生扰民现象。医疗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置后实现零排放，不会造成二次污染。因此本项目具有一定的清洁生产水平。

5、项目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(1)废气

本项目无废气产生。

(2)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。

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453.6t/a。主要污染物为 COD、SS、氨氮、总磷等。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，处理达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

(GB18918-2002) 一级 A 标准和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32/1072-2007) 中表 1 的相应标准后排入新浏河, 预计对河水质影响较小。

因此预计本项目对周围水体水质影响较小。

(3) 噪声

本项目不使用高噪声设备。

(4) 固体废弃物

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, 无外排。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。

6、建设项目三本帐

项目污染物产生、削减、排放“三本账”见表 20:

表 20 项目污染物产生、削减、排放三本帐

污染物名称			产生量(t/a)	削减量(t/a)	排放量(t/a)
废水	生活污水	废水量	453.6	0	453.6
		COD	0.182	0	0.182
		SS	0.136	0	0.136
		NH ₃ -N	0.09	0	0.09
		TP	0.0023	0	0.0023
固废		生活垃圾	2.8	2.8	0
		医疗废物	0.05	0.05	0

7、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

按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, 确定本项目水质污染物排放至外环境总量控制因子为: COD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。具体见表 21:

表 2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

单位: t/a

污染物名称		产生量	削减量	污水厂接管量	外环境排放量	建议申请量
废水	废水量	453.6	0	453.6	453.6	453.6
	COD	0.182	0	0.182	0.023	0.182
	SS	0.136	0	0.136	0.0045	0.136
	NH ₃ -N	0.09	0	0.09	0.0023	0.09
	TP	0.0023	0	0.0023	0.00023	0.0023
固废	生活垃圾	2.8	2.8	0	0	0
	医疗废物	0.05	0.05	0	0	0

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，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，废水污染物在污水处理厂内平衡。水污染物接管考核总量为 $\text{COD} \leq 0.182\text{t/a}$ 、 $\text{SS} \leq 0.136\text{t/a}$ 、 $\text{NH}_3\text{-H} \leq 0.009\text{t/a}$ 、 $\text{TP} \leq 0.0023\text{t/a}$ 。

固体废物零排放。

8、执行“三同时”制度

表 22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“三同时”验收一览表

类别	污染源	污染物	治理措施（设施数量、规模、处理能力）	处理效果、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	投资（万元）	完成时间
废气	\	\	\	\	\	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施工、运行
废水	污水	COD、SS、氨氮、TP	接管至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	达污水处理厂标准要求	0	
噪声	\	\	\	\	\	
固废	生活垃圾	生活垃圾	厂区建设垃圾桶，环卫部门收集处理	零排放	0.2	
	生产垃圾	医疗废物	委托处置	零排放	0.3	
总量平衡具体方案	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浏河污水处理厂内平衡，固体废物零排放				-	——
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	——				-	——
总计	——				0.5	——

综上所述，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，落实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，在建设期与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，具有环境可行性。

说明：

上述评价结果是在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得出。一旦项目规模、用途等发生变化，建设单位应根据有关规定重心申报。

预审意见：	
公 章	
经办人：	年 月 日

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：	
公 章	
经办人：	年 月 日

审批意见：

公 章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

注释

本报告表附图、附件：

附图

- (1)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
- (2) 项目周围状况图
- (3)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

附件

- (1) 营业执照
- (2) 土地相关资料
- (3) 审批登记表

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

填表单位(盖章)		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				填表人(签字)						项目审批部门经办人(签字)						
建设项目	项目名称	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新建项目						建设地点	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			经度	东经		纬度	北纬		
	建设内容及规模	本项目投资 50 万元, 门诊部面积 280 平方米。项目建成后年诊疗 3600 人次。						建设性质			■新建	□改扩建			□技术改造			
	行业类别	Q8330 门诊部						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类别			□报告书	■报告表			□登记表			
	总投资(万元)	50						环保投资(万元)			0.5			所占比例(%)		1		
建设单位	单位名称	太仓王大吉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			邮政编码	215400		评价单位	单位名称			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			邮政编码		215500	
	通讯地址	太仓市浏河镇中心街牌坊南			联系人	陆红萍			通讯地址			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88 号 3 幢			联系电话		13962336898	
	法人代表	万华林			联系电话	18936150193			证书编号			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			评价经费			
区建 域设 环境目 现所 状处	环境质量等级	环境空气	二级	地表水	IV 类	环境噪声	2 类	地下水		海水		土壤		其它				
	环境敏感特征	☐ 自然保护区					☐ 风景名胜区					☐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			☐ 基本农田保护区			
		☐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					☐ 沙化地封禁保护区					☐ 森林公园			☐ 地质公园			
		☐ 重要湿地					☐ 基本草原					☐ 文物保护单位			☐ 珍稀动植物栖息地			
		☐ 世界自然文化遗产					☒ 重点流域					☐ 重点湖泊			☐ 两控区			
环境影响区域	环境区域内容			东		经度		南	经度		西	经度		北	经度			
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(工业建 设项目详填)	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	现有工程(已建+在建)				本工程(拟建)						总体工程(已建+在建+拟建)						
		实际排放浓度(1)	允许排放浓度(2)	实际排放总量(3)	核定排放总量(4)	预测排放浓度(5)	允许排放浓度(6)	产生量(7)	自身削减量(8)	预测排放总量(9)	核定排放总量(10)	“以新带老”削减量(11)	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(12)	预测排放总量(13)	核定排放总量(14)	排放增减量(15)		
	废水						453.6	0	453.6	453.6			453.6	453.6	453.6			
	COD					400	500	0.182	0	0.182	0.182			0.182	0.182	0.182		
	BOD5																	
	氨氮					20	45	0.009	0	0.009	0.009			0.009	0.009	0.009		
	动植物油																	
	总磷					5	8.0	0.0023	0	0.0023	0.0023			0.0023	0.0023	0.0023		
	SS					300	400	0.136	0	0.136	0.136			0.136	0.136	0.136		
	废气																	
	粉尘																	
	油烟																	
	烟尘(无组织)																	
固体废物							2.85	2.85	0	0			0	0	0			

注：1. 排放增减量：（+）表示增加，（-）表示减少；2. 计量单位：废水排放量--万立方米/年；废气排放量--万标立方米/年；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--万吨/年；水污染物排放浓度--毫克/升；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--毫克/立方米；水污染物排放量--吨/年；大气污染物排放量--吨/年；3. （12）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“区域平衡”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；4. （9）=（7）-（8），（15）=（9）-（11）-（12），（13）=（3）-（11）+（9）；5. 其中，“环境影响区域”为非必填项。

